

中華民國柔道總會 函

地址：104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510室
承辦人：余秀華
電話：02-8772-7788
傳真：02-2771-4021
電子信箱：tpejudo.ctja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3日
發文字號：華柔字第111000004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0000045A00_ATTCH4.pdf)

主旨：檢陳本會辦理「111年全國柔道錦標賽」(團體組)競賽規程乙份，敬請函轉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並依據 貴單位權責予以公(差)假登記，教師課務派代，學生不受學期1/3公假限制，至紉公誼，敬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賽會競賽規程已奉 教育部體育署111年8月3日臺教體署競(二)字第1110028118號函備查在案。
- 二、「111年全國柔道錦標賽」(團體組)訂於111年8月22-26日假新北市立明德高級中學體育館舉行。
- 三、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111年8月10日止(一律採用網頁系統線上報名)。
- 四、惠請提醒 貴屬各級學校聘任持有本會核發之各級(C/B/A級)有效教練證者擔任柔道教練職務，並落實每年參與教練講習會及「最新柔道裁判規則」課程以學習新知。
- 五、檢附競賽規程乙份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教育局



副本：本會行政組

2022/08/04
08:14:03
電子公文
交換

裝

訂

線

